

表1、「臺北市政府經管中山區原菸酒公賣局配銷處綠美化基地」申請計畫名稱

臺北市政府經管中山配銷處綠美化基地辦理活動

場地申請表

計畫名稱：_____

申請人：_____

*申請人已詳讀「臺北市政府經管中山配銷處綠美化基地辦理活動場地申請」公告，並同意遵守上開內容等相關規範。

*茲申明申請文件所填內容與提供資料、附件等均屬事實無誤，如有不實，申請人將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(申請單位與負責人印章，個人申請僅蓋個人印章)



民國 年 月 日

表 2、申請人資料

申請人/團體：		
性別：	出生日/立案日：民國 年 月 日	
身分證字號/立案字號：		
負責人：	職稱：	
聯絡人：	職稱：	
戶籍或立案地址：(團體一律填立案地址)		
通訊地址：□□□		
聯絡電話：	傳真電話：	
手機：	e-mail：	
註：以上聯絡方式於申請、及活動期間請務必保持連繫暢通		
其它共同辦理單位：		
主辦單位		
合辦單位		
協辦單位		
承辦單位		
贊助單位		
指導單位		
近三年辦過之活動：(可檢附相關資料，但不得超過 4 張 A4 紙)		
活動名稱	時間	地點

表 3、申請人證件影本

個人申請者請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團體申請者請檢附立案登記之有效期限證明影本

正面	反面
----	----

表 4、活動申請概要

申請活動簡介：		
計畫使用時間		
民國 年 月 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晚上
民國 年 月 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晚上
民國 年 月 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晚上
內容屬性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都市再生相關活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文展演活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創意設計相關活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本府核定活動	文化创意範疇：(請勾選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視覺藝術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計品牌時尚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位遊戲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與表演藝術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設計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腦動畫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化展演設施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創意生活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藝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位出版與數位典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計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說明) _____	辦理機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本府或所屬各機關參與辦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府或所屬各機關主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府或所屬各機關共同主辦或合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府或所屬各機關為贊助、協辦或指導單位

表 5、活動內容或活動企劃書

活動名稱：
使用地點：
使用時間（含進場、撤場時間）：
使用目的：
邀請來賓：
預期參加人數：
預期效益：

表 6、場地內外所需張貼之海報、宣傳標語與其他文宣品，其內容、張貼地點與方式。

表 7、使用場地所需搭建台架與電器設備之種類及搭建地點方式

主設施：_____公尺*_____公尺*_____公尺（請於陸、活動用舞台或棚架之規模圖呈現平面圖及立面圖，並標明尺寸與材質）。

燈光音響設備：

其它必要之設施，請說明項目、數量及放置地點。

表 8、維持場地內外秩序及交通之方案

場地秩序維護方案：

交通秩序維持方案：

(表格可自行延伸填寫)

備註：

倘需義交協勤，應依「臺北市交通義勇警察大隊編組協勤實施規定」，向各該警察分局申請。遇有妨害安寧秩序非警力協調不足以排除時，請事先申請警力支援。(自行負擔維持秩序之費用)

表 9、善後復原計畫

善後復原計畫：

範例：(請依活動實際需求，擬訂合宜計畫)

善後復原計畫：

為避免破壞現有路面及公共設施，現有活動告示牌及使用工程架設，都以活動方式搭設，如造成路面受損，應負修復全責。

活動結束後，以最迅速的方式將活動場地恢復原狀。

自組清潔維護隊，活動結束後負責現場清潔及場地復原工作，並立即將垃圾清離現場。